

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主办
学校体育推广计划（特殊学校）— 体能运动
活动章程

活动类别 活动摘要	运动示范	简易运动计划	外展教练计划
活动对象	听障 / 智障 / 肢体残障 / 视障学校学生 身体条件：下肢有基本活动能力，能站立活动及步行者		
内容简介	- 介绍体能游戏 - 示范及同乐活动	- 透过不同形式的体能游戏，训练身体稳定性及协调能力，促进平衡力、身体协调及敏捷度 - 提升日常生活的素质及功能	
场地需求	学校室内场地（场内需有椅子）		
费用	免费		
由总会提供的器材	不适用		
由学校提供的器材	平衡盘、矮栏或速度梯（如有） 学校需准备足够空间之场地及头戴式咪高峰，以便活动顺利进行，并请安排职员协助维持秩序。		
参加者服饰	运动服及运动鞋		
活动时数	每节 2 小时	每个课程 2 至 4 节， 每节最少 2 小时	每个课程 5 至 8 节， 每节最少 2 小时
每节预算 参与学生人数	10 人		
建议活动日期 / 时间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；星期六 早上 9 时至下午 1 时		
报名表格	运动示范 （一般运动项目）报名表	简易运动计划 （一般运动项目）报名表	外展教练计划 （一般运动项目）报名表
报名方式	请于报名截止日期前（见活动简介第 4 页「申请办法」），将填妥的电子报名表以电邮方式递交康文署，电邮地址： applicationssp@lcsd.gov.hk 。		
活动须知	- 学校宜安排年满 18 岁的负责人或老师监督活动进行。 - 学员应穿着运动服及运动鞋参加活动。 - 如学校在活动当日临时取消活动，将不获安排改期。 - 实际教学内容会视乎参加者的能力而作出适当的编排。 - 听障学校：学校于活动时须安排 1 名手语翻译员。		
查询电话 / 网址	2601 7602 / www.lcsd.gov.hk/tc/ssp/special_school_info/special_school.html		